

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

关于签订《2014年度国家软科学研究计划 项目任务合同书》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：

2014年度国家软科学研究计划立项项目已下达（见《科技部关于下达2014年度有关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》（国科发计[2014]303号），以下简称303号文）。现请你们组织项目承担单位做好《2014年度国家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任务合同书》（以下简称《任务合同书》）签订工作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1.各有关归口管理部门依据303号文，通知项目承担单位网络填报《任务合同书》及报送书面《任务合同书》。《任务合同书》中的项目名称、项目承担单位须与303号文一致。2014年度国家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的执行截止期限为2015年12月31日，执行期限不得超过一年。项目承担人等信息须与项目《申请书》中保持一致，原则上不得变更。如有特殊原因需变更的，有关归口管理部门须出具书面意见，按国家科技计划管理规定报批。

2.《任务合同书》的签订需先进行网络填报，再报送书面材料（邀标项目除外，邀标项目直接报送电子版（光盘）和书面版《任务合同书》）。网络填报具体流程为：各项目承担单位登录科技部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中心(<http://program.most.gov.cn>)“国家软科学研究计划”栏，《任务合同书》填报结束后，提交所属归口管理部门进行网络审核。各有关项目归口管理部门须按照国家

科技计划管理的要求，严格审核《任务合同书》。审核通过后，各项目承担单位通过网络系统打印书面《任务合同书》。

书面《任务合同书》（一式六份）由各项目承担单位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，报送至所属归口管理部门。归口管理部门再次审核书面《任务合同书》，确认无误后加盖公章，统一报送科技部办公厅调研室。

3.不符合填报要求的，将退回相应归口管理部门，由项目承担单位重新填报。审核通过的，将加盖科技部办公厅调研室公章，反馈相应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及项目承担单位，《任务合同书》正式生效，各项目承担单位依据合同书规定开始项目实施。

4.书面《任务合同书》报送的截止日期为2015年2月6日，网络填报也将同时关闭。请各项目承担单位及各有关归口管理部门及时做好相关工作。

5.书面《任务合同书》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8号301室（100038）。填报过程如有疑问，请与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科研组织管理办公室联系。

联系人：胡琼静、常玉峰

联系电话：010—58884505，010—58884588（FAX）

电子邮箱：kyb@casted.org.cn

